

湖北省交通建设监理协会文件

鄂交监协〔2017〕4号

关于交纳 2017 年度会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了保障协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，根据《湖北省交通建设监理协会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从即日起我会开始收取 2017 年度会费，请接此通知后，于 5 月 31 日前将本年度会费通过银行汇至我会，并注明“会费”字样。

为了及时回寄发票，请各单位将汇款凭证复印并注明单位全称、详细地址、联系人、手机电话发至邮箱：2371170064@qq.com

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费标准：《湖北省交通建设监理协会会费标准》

副会长单位：10000 元/年；理事单位：5000 元/年；一般会员单位：2000 元/年。

二、汇款方式：

收款人名称：湖北省交通建设监理协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武汉市汉口支行

账 号：3202 0083 0920 0417 497

三、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王 慧 18971345129 丁洁岚 18627826830

湖北省交通建设监理协会

2017年2月16日



抄送： 协会领导，存档。

湖北省交通建设监理协会办公室

2017年2月16日
